

006516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暨南大学医学院第四附属医院)

院 志

1904—2004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2004年11月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暨南大学医学院第四附属医院)

院志

1904—2004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2004年11月

《院志》编纂委员会名单

一、《院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陈鸿辉、张宁莎

副组长：劳干诚、李庆丰、张琴、潘文海

组 员：崔桂媛、唐小红、卢从斌、张晓真、李双明、何绮文、李美华、诸冠芳、梁丽贞

秘 书：崔艳玲

顾 问：郭衡山、黄健清、廖祖仁、陈少恂

二、主要工作人员

刘敦英、崔艳玲、甄洁艳

三、负责提供材料人员名单（按章节顺序）

崔桂媛、卢从斌、张晓真、彭 磊、李双明、范 霞、诸冠芳、林 醒、喻绍澎、李美华、谭惠仪、周 琼、姚 楠、庞 英、岑东青、郑观恩、陈瑞芳、谢丽容、何绮文、洪介民、黄曼玲、罗彦文、吴瑞荣、鲁建萍、郑培德、管仕源、吴少容、邹凤仪、陈瑞光、梁伟国、张同仁、李叶扬、霍丽贞、黄 俊、张鸣生、吴婉霞、任国梅、戴丽冰、王西平、韦建瑞、张素平、陈 坚、肖 笑、袁建章、潘海燕、陈上云、舒建昌、张文茹、宋慧东、方 明、叶小玲、孙爱华、陈希伟、刘建伟、李正明、李兆鉴、陈伟新、陈松柏、仝连伟、吴伟东、王家双、何淑英、潘 婕、舒慧芳、巫淑静、陈 茜、邓敏端、黄卫红、关信民、梁 纳、马胜生、宋文光、罗瑞莲、叶志佳、李其林、杨 娴、杨秀文、熊铭知、黎新荣、黎月玲、马福广、黄玉华、陈怡霓、叶更新、曾 文、胡颖坚、张汝森、郭顺华、方 力、吴华辉、卢华汉、唐小红、刘敦英、柳海山、罗 龙、梁丽贞、崔艳玲、甄洁艳

四、照片提供

简永坚、李小华

五、排版设计

玮豪工作室

前 言

2004年,是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建院一百周年华诞。百年沧桑,物换星移,经历了“辛亥革命”、“广州起义”、“抗日战争”的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在各级领导部门的关怀支持下,经过几代人的共同努力和艰苦奋斗,已由最初具红十字性质的救护站发展成为拥有职工1320人,开放病床720张,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康复为一体的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

一百年来,医院始终遵循着“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无论是在战争年代还是在平时时期,无论是在灾害横行的时候,还是在各种突发医疗事件面前,为了治病救人,他们舍生忘死。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医院积极投身于祖国医疗卫生保健事业,爱心洒遍海内外,医院组织的医疗队奔赴海南、支援广西、前往湖北抗洪救灾;援助赤道几内亚、冈比亚,驰骋朝鲜战场,谱写了一曲曲救死扶伤的光辉篇章,并涌现出以国际南丁格尔奖章获得者梁季华、广州市劳动模范周怀坚为代表的许许多多先进人物和优秀事迹。

回顾过去,抚今追昔。我们深深感到,是伟大的中国共产党赋予了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以新的生命。尤其是改革开放后,医院以“服务民众,造福社会”为宗旨,认真贯彻落实“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抓改革,促发展,努力提高医疗技术和服务水平,健全制度、科学管理、科技兴医,廉洁治院,为人民群众提供一个安全、优质、高效的医疗服务环境。

为了人民群众的健康,为了医院的发展,一代又一代的“红会”人,不畏艰辛、不惧生死、默默耕耘、无私奉献。今天,振兴红会医院,创造红会医院品牌的历史重任已经落在我们这一代人身上。为缅怀与慰藉前辈,鼓舞与鞭策自我,警醒与激励后人,医院组织编写了这本《院志》,希望以史为鉴,以史为镜。谨对历年来一直给医院以正确领导、关怀和支持的领导,向关心医院建设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向为医院的发展呕心沥血的离退休老干部、老同志,向积极投身于医院建设和发展,辛勤工作、任劳任怨的广大职工致以崇高的敬意!

“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一百年,又是一个新起点,让我们继承和发扬前辈的优良传统,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励精图治、奋发进取,继往开来、与时俱进,再创新的辉煌!

院长:



院名沿革及隶属关系

时间	医院名称	隶属关系	地 址
1904	红十字医疗救护机构	粤东红十字会	
1905	南福医院	红十字会番禺分会	河南龙溪南首约; 西关多宝大街
1911	增沙总医院(西分院、东分院)	红十字会广州分会	河北南关增沙; 东较场口钟家祠
1916	广东河南红十字分会附属医院	红十字会河南分会	河南同福西街
1923	福民医院	红十字会番禺分会	河南同福大街
1930	红十字会广州分会附属医院	红十字会广州分会	河南同福大街
1938	广州河南红十字医院		河南同福大街
1945	红十字会广州分会附属医院	红十字会广州分会	河南同福路
1951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广州市民政局(行政、人事); 广州市卫生局(业务)	河南同福路
1953.4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广州市卫生局	河南同福路
1969.2	广州市第五人民医院	广州市卫生局	河南同福路
1978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广州市卫生局	海珠区同福路
2004	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	广州市卫生局	海珠区同福路

目 录

概 况 篇

第一章 医院创立与变迁	3
第一节 创建初期(1904—1916年)	3
第二节 早期变迁(1917—1949年)	4
第三节 发展阶段(1949—1977年)	6
第四节 改革时期(1978—2004年6月)	7
第二章 医院的发展	10
第五节 行政机构变化	10
第六节 医疗业务发展	14
第七节 工作人员变化情况	20
第八节 历届院领导变更情况	22
第九节 基本建设	24
第十节 医疗设备发展	29

管 理 篇

第三章 行政管理概况	35
第十一节 行政管理机构	35
第十二节 医院办公室	36
第四章 医疗管理	38

第十三节	早期管理与医教工作	38
第十四节	医疗规章制度的建立	38
第十五节	管理的组织机构	39
第十六节	医务科	40
第五章	护理管理	44
第十七节	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的建立	44
第十八节	医院护理学科的发展	44
第十九节	社会影响	51
第二十节	护理部	52
第六章	预防保健工作管理	56
第二十一节	医院感染管理	56
第二十二节	保健工作	57
第二十三节	预防保健科	57
第七章	门诊管理	60
第二十四节	医院门诊部	60
第二十五节	芳村门诊部	64
第二十六节	同福西门诊部	65
第二十七节	门诊办公室	65
第八章	科教信息管理	68
第二十八节	科教管理组织机构和制度	68
第二十九节	科研教学成果及论文	68
第三十节	学术交流	71
第三十一节	教学工作	73
第三十二节	信息管理	74
第三十三节	科教科	78

24

第九章 人事管理	81
第三十四节 人才引进与培养	81
第三十五节 职称晋升和职务聘任	82
第三十六节 人事制度改革	84
第三十七节 人事科	84
第三十八节 离休干部、退休人员管理办公室	86
第十章 财务管理	87
第三十九节 经费来源	87
第四十节 财务管理与制度	87
第四十一节 经济管理改革	88
第四十二节 财务科	88
第十一章 后勤管理	91
第四十三节 后勤保障	91
第四十四节 固定资产管理与制度	94
第四十五节 总务科	95
第四十六节 膳食科	96
第四十七节 医修厂	97
第十二章 设备管理	99
第四十八节 设备购置与维修	99
第四十九节 设备档案	99
第五十节 医疗设备科	99
第十三章 安全管理	101
第五十一节 安全管理机构与制度	101
第五十二节 保卫科	101

25

医疗篇

第十四章 重点专科105

第五十三节	骨科105
第五十四节	烧伤整形科110
第五十五节	康复医学科115
第五十六节	创伤外科研究所118
第五十七节	心血管内科122

第十五章 临床科室128

第五十八节	神经内科128
第五十九节	肾内科130
第六十节	呼吸内科135
第六十一节	内分泌科138
第六十二节	消化内科141
第六十三节	血液科144
第六十四节	综合病区146
第六十五节	普通外科148
第六十六节	泌尿外科151
第六十七节	神经外科153
第六十八节	心胸外科156
第六十九节	麻醉科158
第七十节	手术室162
第七十一节	妇产科164
第七十二节	儿科169
第七十三节	眼科172
第七十四节	耳鼻喉科176
第七十五节	口腔科179
第七十六节	皮肤科181
第七十七节	中医科183
第七十八节	急诊科186

第十六章 医技科室188

第七十九节	药剂科188
-------	-----	----------

第八十节	临床药学室	191
第八十一节	检验科	194
第八十二节	中心实验室	201
第八十三节	放射科	203
第八十四节	核医学科	209
第八十五节	功能诊断科	211
第八十六节	病理科	214

第十七章 院外医疗 216

第八十七节	医疗队	216
第八十八节	援外医疗队	216
第八十九节	支农医疗	217

第十八章 昌岗分院 218

组 织 篇

第十九章 医院党组织建立与发展 221

第九十节	党组织机构	221
第九十一节	下属党支部的设置与建设	223
第九十二节	党员发展情况	226
第九十三节	党组织的核心作用	228
第九十四节	政治思想与职业道德教育	229
第九十五节	党委办公室	230

第二十章 纪检、监察、审计 233

第九十六节	纪律检查委员会	233
第九十七节	纪检、监察、审计办公室	233

第二十一章 工团组织 235

第九十八节 工会、职代会	235
第九十九节 共青团	237

第二十二章 统战工作

第一百节 民主党派	238
第一百零一节 其它统战工作	2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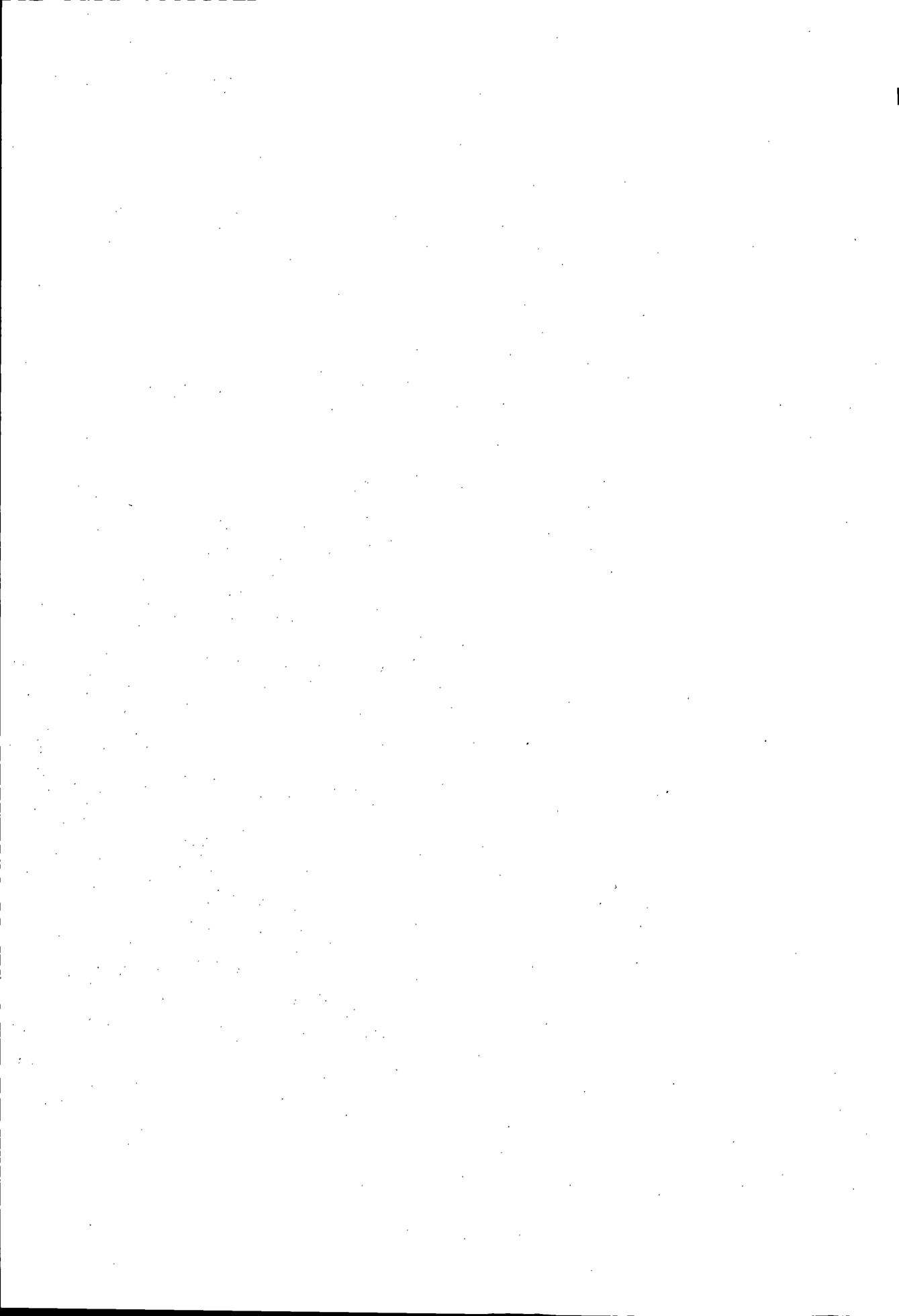
附录篇

1、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历届党政领导一览表	243
2、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历届院长简介	245
3、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历届党委书记简介	250
4、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获市以上荣誉人员一览表	253
5、国际南丁格尔奖章获得者、广州市劳动模范——梁季华同志简介	257
6、广州市劳动模范——周怀坚同志简介	260
7、历届全国、省、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名单	261
8、暨南大学医学院硕士生导师简介	262
9、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主任医(技)师简介	267
10、医院获局以上荣誉一览表	287
11、医院大事记	290
12、院歌	297

后记

概況篇







第一章 医院创立与变迁

第一节 创建初期(1904年—1916年)

1904年日俄战争爆发,战场在中国东北。战火蔓延,祸及平民百姓。广州马达臣医生、朱启良等人受西方新思想影响,本着救死扶伤的人道主义精神,商议成立中国红十字会,以中国红十字会的名义组织救护队开赴东北进行救伤工作。因当时中国未加入万国缔盟组织(国际红十字会前身),不为日、俄交战国双方所承认,故未能如愿。但他们仍在广州筹建了一医疗救护机构,以红十字会名义开展医疗救护工作,此即为本院的前身。

1905年,由发起人马达臣等人正式成立“粤东赤十字社”,后改为“粤东红十字会”,备文呈清两广总督府咨部立案,不久即获批准正式注册。同年“粤东红十字会”迁至广州市河南(海珠区),改称“红十字会番禺分会”(当时河南属番禺县辖)。会址设在广州市河南龙溪首约,并在会址设立一所名为南福医院的救治机构。因医院位于广州河南,南福医院有造福河南人民之意。

南福医院靠近珠江,当时交通以船载为主,故附近及近邻四乡来求医诊病者甚多。可是远道而来的患者乘船毕竟慢且不方便,加之一些重病患者和那些行走不方便的病人需要留医治疗,虽然设置了简易病床,但留医者日渐增多,医院地方小远不够用。后医院迁至西关多宝大街,增开了留医院。

1911年辛亥革命成功,推翻了满清政府。广州作为革命军的大本营,为适应战时救伤的需要,由革命政府拨给产业,位于广州南关增沙一座大屋(周东生大屋)开设救伤医院,定名为增沙总医院,由红十字会分会负责拨款及管辖,分会对伤员全部免费收容治疗。万国缔盟红十字会(国际红十字会前身)派遣意大利籍医师多人前来协助战伤医疗救护。

由于伤员太多,增沙总医院难以收容,于是红十字会将西关多宝大街南福医院,改为西分院;将东较场口的钟氏家祠建成东分院。总院和西、东分院均归红十字会领导及拨放全部经费。医院仅对住小病房的伤员收取膳食费,其余费用均免;住在大病房的伤员则全部免费,直到痊愈。

1915年军阀陈炯明主持粤政时,为筹措军饷,欲将增沙总医院产业变卖。这时红十字会已改组为中国红十字会广州分会。陈炯明亲临医院向红十字会广州分会熊长卿会长索要医院产业执照,当众撕毁后,又派宪兵来医院催迁,红十字分会据理力争但无济于事。半年之后只好将医院业务结束,伤员出院。

1916年,广州红十字分会在河南租赁民房作为临时会址。因系租赁民房,不宜做医院使用,更无地方作病人留医之处。当时有陈侠卿君欲组公司,向绅士薛明谷君买得其向海幢寺僧众买来的护龙岗荒地约20余亩,将一半辟为同福上街,另一半因地方军警每在此枪决犯人,事后即草葬于此,故仍然荒闲。陈侠卿买地后,备文请当地警察所出告示禁止在此乱埋乱葬。陈原欲将此地作为自用,后见红十字分会急需办公会址,毅然将此一半捐给红十字分会^①,并主动邀请各界热心人士捐款,得到卫百揆等先生的积极响应。最后就在同福西街之角建成两层楼房一座,定为分会会址。

1916年分会由陆如磋担任会长,他领头向各方募捐筹建附属医院,得到各界及东南亚各地华侨积极响应。捐资在护龙岗前“普同塔”^②附近建造了三座平房,遂命名为广东河南红十字分会附属医院。

1917年,分会又得到优界(粤剧)义演,将收入捐献作建院之用。医院此后每年都陆续扩建,分别命名为第一留医院、第二留医院,星洲堂第一、第二课室及宿舍等以示纪念寓意。扩展后挂出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广东河南分会附属医院的牌子,恢复门诊及留医之医疗业务。由分会会长陆如磋及其妻曹慧仪医生负责主持,医师有许永乐等共同主诊。设病床20余张,产床数张。医院经费全由分会供给,属赠医赠药并施救的慈善团体。



注1:据1989年《院志》P3记载。另据1989年《院志》P15记载,陆如磋1916年担任会长后将自己在同福上街之地产捐给红十字会作为分会会址。据访问两人都曾捐过地,但具体位置等已无法考证。

注2:护龙岗前原有一小岗“狮子岗”,海幢寺在岗前建有一塔,用作安放寺内僧人圆寂后的骨灰,称为“普同塔”。即为医院目前“祛康药店”处。

第二节 早期变迁(1917年—1949年)

1923年医院改名为福民医院,由红十字会番禺分会管辖。

据中国红十字会番禺分会章程记载,在1923年—1929年间,红十字会番禺分会经中国红十字总会校准成立。会址设在广州河南同福大街。分会常设5个机构:分会会址设总医院,即福民医院;设分院于广州市清平街,定名为西关医院,此外在总医院内设立产科学校,救护传习所及完全医药专门学校。

总医院(福民医院)已有较好的基础,此时积极网罗人才,开展救护工作,同时着力筹划建设三所学校。但在筹办过程中,分会会址及医院的产业屡遭侵犯。

1924年,广州市举行清查官屋运动,市财政局欲将分会医院后面地皮拍卖,经番禺红十字分会急电中国红十字总会转电大元帅府,据理力争要求保留,后得到允准。医院院长陆如磋等同仁仍认为政府口头承诺未必可靠,于是向广东省官产清理处呈请缴价,经缴款3000余元,获得营业执照。此时分会总医院全部地产已有三重营业的证件。

1927年,河南警察局局长麦某,拿着旧“古松园”契据来医院要强行占地建房,分会职员出示营业执照,予以驳斥,并将其砖沙木料抛出围墙外,占地才不致得逞。

1928年—1929年间,医院东边围墙被礼拜堂的美国人文牧师拆除,重新砌围墙侵占医院土地十余井。分会负责人找其交涉,因其是向政府财政所购买,不肯复原。分会急电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经总会与美国公使交涉,文牧师奉本国领事通知,才拆去新墙,照旧址建回,并向财政所领回缴价款。

1930年以后,医院又归属红十字会广州分会管辖,仍称附属医院。根据红十字会章程规定,附属医院需要培训医疗、药剂人才。经积极筹备,医院开办了一所医药专门学校。校址设在附属医院内,由江学逊医师担任校长,梁泮生医师担任副校长,教员除由院内医师兼任外,还聘请了市内各医院专科医师担任。上课地点就在院内星洲堂第一、第二课堂。学员除听课外,还要到病房、门诊、药房等处见习与实习。该校先后培训了四届毕业生,均取得合格医师学历。后来广东省教育厅以学校未完全符合学制为由,明令撤销停办。

1936年医院开设救护传习所,培训了大批合格的救护队员;开办了产科学校,培训了一批合格的助产士。

医院经过20多年不断扩充院舍,培养人才,增添人员设备,逐渐形成了一定规模。

1937年7月7日芦沟桥事变,抗日战争爆发。当年秋天开始,广州市区屡遭日机轰炸,无辜市民死伤甚多,医院伤员剧增。同年底得到国际红十字会及爱国华侨的踊跃捐助,医院迅速增加留医病床,加强了医疗管理,以适应收治更多的被炸伤市民及从北方逃难来的伤病同胞。

当时医院还担负着组建第一救护大队的任务,在医院救护队的基础上,新招收了救护队员20多人,救护大队设在医院内,配备了队旗、担架、急救箱及急救药品。每个队员都发制服、头盔、袖章,并进行急救知识、救护操作和急救药物使用等基本训练。遇有日机空袭,队员便作好出发准备,警报解除后立刻赶赴被炸现场救护伤员,及时运送医院治疗。

1938年8月,孙中山夫人宋庆龄闻悉广州被日机轰炸,有大量伤员在红十字会广州分会附属医院救治,亲自来到广州,在分会曾养甫会长陪同下到附属医院视察检阅救护队,慰问伤员。

1938年10月,日军入侵广州前夕,民国省市府各部门及机关团体纷纷向粤北转移。红十字会广州分会决定迁到韶关,当时附属医院尚有70多个无家可归的伤病员需要继续医疗,黄德光、余国华两位医师自愿留守医院照料伤病员。于是红十字会广州分会委托黄、余暂管医院,担任正、副院长。另特委任柯道医师为义务院长。因柯道为德籍医师,当时德、日为结盟国。这样在广州沦陷时能借柯道医师保护医院,留在院内的

伤病员也能得到继续治疗。

广东省和广州市政府卫生部门及机构撤退后，广州市除美、英、法等国教会创办的医院外，只留下市红十字会附属医院和方便医院（市第一人民医院前身）。

红十字会广州分会负责人在撤离前召集附属医院全体医护人员，加以慰勉，希望留守人员从人道主义出发，坚守各自岗位，协助院长柯道医师，继续做好医院的各项工作。鉴于日军入侵南京时进行凶残的大屠杀，为了医院全体人员的安全，特将由华侨捐赠的一辆新救护车，备足汽油留下，以作医院同仁认为需要撤离广州时的交通工具。

广州沦陷前几天，柯道医师接受了红十字会广州分会的任命，来到附属医院担任义务院长。同时带来德医联合诊所X光技术员吴承培等7人，以及一批药物、手术器械、显微镜等医疗用品。

1938年10月21日广州沦落日军手中。

柯道来院后，为了便于保护医院，将院名改为广州河南红十字医院，表示为一独立机构，与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广州分会无关。并在院门口右侧油漆一个大红十字，左侧油漆一面德国旗。全院员工每人发一布制臂章，与院门口标志相同。当时医院未受到日军骚扰。

德籍医师柯道早在20年代就在广州行医，曾任广州二沙头颐养园及德医联合诊所医师，他擅长结核病专科，是抗战前中华医学会结核病科学会副会长（会长为吴达表博士）。他来医院主持院务后，由于他在华南医务界颇有名气，广州市民及四乡农民，慕名来院门诊及留医者络绎不绝。在他和黄德光、余国华的努力下，医院得到较好的发展，员工逐年增加。1939年医院开设附属高级护士职业学校，1942年建立手术室，外科技术也得到较大进步。与此同时，柯道以个人名义向德国红十字会募捐，得到拜耳药厂生产的一批约值6000马克的药品。此外，医院从业务收入中累积了部分资金，加上柯道私人捐助及向亲友募捐等办法，扩充了医院业务用房及员工宿舍，医院当时成为广州市规模较大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医院之一。

1944年9月柯道医师要求辞去义务院长一职，仍任监理。院务由黄德光院长、余国华副院长负责。当时来院留医者甚多，病房仍不够用。番禺县市桥殷商陈耀氏倡议集资，捐赠给医院作为增建免费病院用。1945年1月黄德光院长为此事亲赴市桥，数日之间募捐到国币400多万元，返穗后着手筹建。几个月后，新免费病院落成，使一般贫苦人受益非浅。这时，红十字医院有大小建筑十余座，员工约150人，经常性病床140张。

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红十字会广州分会由内地返回广州。会长由陈策市长兼任，朱广陶（市卫生局长）、陈玉潜任副会长，总干事为张宗象。返穗几天后，陈策、朱广陶、张宗象等一行到医院视察，走遍全院各处，看到医院规模比沦陷前有较大发展，且未与日伪发生任何联系。医院门诊及留院医疗从未中断，成绩可观，于是对全院医护人员勉励有嘉。不久陈策会长签署文件，表彰黄德光、余国华正副院长，并继续聘黄德光任院长、余国华任副院长，黄德光仍兼任附设护士学校校长，领导医院及护校工作。

红十字会广州分会陈策会长视察医院后，恢复了管辖关系，医院亦复名为广州红十字分会附属医院，当时具体由张宗象、黄能彰二人负责接收医院。

广州沦陷七年，人民受尽日军欺凌，生活痛苦、营养不良，市区垃圾成堆、污秽不堪，因而疾病丛生，迫切需要医药救济品。初期，广州市紧急救济委员会将医药救济任务交由市红十字会承办，附属医院担负部分门诊赠医及留医免费治疗任务。

医院门诊分为特诊与赠诊两部分，特诊部在院内门诊本部，按照一般价格收费。赠医部另租医院对面同福中路的民房一所，属救济性质，只收药费成本，贫者减免。留医部病床大部分时间可住满，医院的业务收支大抵平衡。

1945年9月14日附属医院在杉木栏设立诊疗所，由附属医院派周怀坚医师前去主诊，实行全部施赠医药，民众前来求医的非常多。同年又在惠爱中路及东华西路设立诊疗所，附属医院每日派张绍拭、周怀坚、陈炳桂三位医师，药剂员黄金和护士两名分别前往应诊，也是全部赠医施药，分文不收，来诊病的人络绎不绝。此外，医院利用杉木栏诊疗的空余地方，办起红十字分会难民招待所，使那些背井离乡的难民，一旦回来有暂住之所。上述经费由“市紧急会”拨付，维持约一年，后因经费不足，“市紧急会”将拨款撤销。诊所单靠捐款亦不足维持，故准许部分收费，但仍入不敷出。后来逐渐改为自费诊所，由市红十字会分会给予名义，一切遵循红会的规章制度，受其监督管理，只准许收取医药费以维持诊所开支。



杉木栏诊所后由林萍医师任主任,1948年迁往华贵路,1949年在十六甫西街增设了留产所;惠爱中路诊所1946年改派黄瑞英、刘赞臣医师主诊,由黄瑞英任主任,1947年所址被收走,被迫停办;东华西路诊所,主任植汉雄医师1948年辞职,由谢志文、冯健华医师接替,迁往仁济横巷。除上述三处诊所外,1946年10月在沙面西桥口肇和路开设诊疗所;1948年在多宝街开设诊疗所,另设留产所于宝源路,李钟令任主任;1949年在万福路开设诊疗所,由黄超汉任主任。红十字会广州分会为满足广大市民的需要,先后在市区内设立了六个诊疗所。

1947年夏,广东发生大水灾,市红会举办卖物会、职员节食等活动,筹款救济灾民。医院奉中国红十字总会之命组织巡回医疗队赴三水、清远等受灾严重地区担负医疗工作,分发总会送来的救济衣物。

1948年广州红十字分会改选,选举产生理事21人,会长由香翰屏兼任。同年国际红十字会专员白礼先生(Mr.Berli)访问广州,由香翰屏会长、张宗象总干事陪同前来红会医院参观考察。

1949年广州临近解放,市红十字分会要求医院组织医疗队,派往粤北救治国民党伤兵,因黄德光院长坚决拒绝而作罢。不久,香翰屏及部分理事纷纷离开广州,市红十字分会会员征得留穗理事同意,推举黄德光为代理会长。

广州解放前夕,国民党军队撤退前炸毁海珠桥,无辜市民死伤无数,大量受伤市民送到红会医院救治,抢救工作通宵达旦。此外,黄沙火车站被国民党军队炸毁,附近居民及珠江渔民死伤甚多。市红十字分会组织救护队到现场抢救,医院及各诊所共出动120余人次,救护伤员达200多人。

1949年10月,中国人民解放军进入广州,入城伊始,有些伤病员需要住宿治疗。广州市人民政府规定各医院必须收容解放军伤病员100名。红会医院设法增加病床,超额完成收治任务,最多时达到150人。医护人员以满腔的热情夜以继日地工作,都愿为建立功勋的人民子弟兵尽自己的一份心意。

医院创立以来,历经辛亥革命、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至广州解放,经历了漫长的45年发展,成为当时市内首屈一指的留医院。

第三节 发展阶段(1949—1977年)

1949年10月广州解放前,医院收到中共军委主席毛泽东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朱德联名发出的通告印件。明确告之要加强保护国家财产,坚守工作岗位。黄德光院长立即将通告内容告知全院职工,使医院秩序井然,日常医疗工作照常进行。10月14日广州解放,医院职工与全市人民一道无不欢欣鼓舞。从此,医院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开始书写新的篇章。

1950年进行广州红十字分会的改组与交接。通过协商会议,由广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梁广兼任会长。在广州市民政局举行红十字分会交接仪式,由代会长、医院院长黄德光将红十字分会和附属医院、附属护士学校等全部产业、财产及人员名单移交给新会长梁广。梁广会长宣布仍聘请黄德光、余国华担任医院正副院长。当时医院共有一百多名职工,其中医生18人,护士35人,病床120张。设备很简单,只有一台50毫安的X光机,3台显微镜。医院建筑面积4575m²,业务用房面积3421m²。同年黄德光院长辞去护校校长的兼职,由周怀坚医师兼任护校副校长。

1951年,广州市人民政府派军代表孙润宽,政府代表何湘进驻医院。他们了解各方面情况和意见,领导有关接管工作。当时医院改名为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并确定医院的行政人事归广州市民政局领导,业务归广州市卫生局管。10月,黄德光院长响应政府号召,参加国防卫生建设,被派到广州军区总医院工作。

1952年,由上级委派张鉴传医师任医院院长。1953年4月,广州市政府决定医院全面划归广州市卫生局领导,从而对医院的发展更为有利,发展的前景也更加广阔。医院开始接受广州市公费医疗办公室的委托,承担河南、珠江两个工业区的国家工作人员公费医疗的任务。医院与广东造纸厂等37个单位,共有职工13000多人订立医疗合约,承担起门诊医疗及留医任务。作为珠江南岸唯一综合性医院,随着区内人口剧增和两个工业区的建成,就医人数不断增加,促进了医院科室的建设发展。

医院除门诊及住院的大量医疗工作外,还承担着一定的社会任务:院外会诊,市、区级领导干部的保健